

证券代码：838481

证券简称：轻叶能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炜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2-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 8 月 5 日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7,784,635.5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0,199,144.91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1,5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4,300,00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5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

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轻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5 日